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集团”)共持有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77,473,4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58%,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后,金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为118,6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的66.97%,占公司总股本的33.23%。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金鹰集团通知,金鹰集团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办理了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共计11,400,000股,上述解除质押相关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如下: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	解除日期	解除数量(股)	解除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后质押股份占所持股份比例(%)
华夏银行	11,400,000	2021.12.23	2024.6.30	11,400,000	107,200,000	60.43
合计	451	4858	107,200,000	118,600,000	66.97	32.53

二、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三、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鹰集团在华夏银行办理了上述股份重新质押手续的通知,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华夏银行	11,400,000	否	否	2021.12.24	2024.6.30	华夏银行	6.43	3.13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11,400,000	否	否	24	24	3.13	6.43	3.13	经营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1-16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2月20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5人,实参会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实现“中国的强生,世界的步长”的规划,公司拟出资100万元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北京步长健康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5)。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步长贸易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对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6)。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1-16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北京步长健康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完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实现“中国的强生,世界的步长”的规划,公司拟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具体事项为:

1.拟出资人民币1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步长健康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2.授权公司董事长赵涛、总裁赵超办理设立子公司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3.确认管理层前期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新公司名称预核准工作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公告编号:临2021-047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人民币18.89亿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期间,预计为子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4.50亿元的担保和公司下属旅行社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BSP反担保,包括:为中青旅中青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不超过4.5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亿元额度银行授信担保;及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各旅行社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BSP反担保。

上述对外投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为公司下属旅行社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类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BSP反担保的额度根据该子公司机票业务情况确定,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近日,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按其持有中青旅创格科技的股权比例10%为本企业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1年度担保计划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90%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东大街128号1层1016号,法定资本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B B S以外的内容);零售国内图书、电子出版物、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电子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9月30日,资产总额24.39亿元,负债总额21.94亿元,资产负债率89.96%,其中流动资产总额19.42亿元,净资产2.45亿元。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9.75亿元,净利润3,247.26万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5.26亿元,占本公司2020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1.53%。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桐乡市源顺旅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60亿元,占本公司2020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0.98%;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根据房屋和房地产预售的高比例,为其房地产项目符合贷款条件的购房者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金额人民币38,626.02万元,占本公司2020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7.99%;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金额为人民币21.00亿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中青旅中青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担保;及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新(中青旅山水酒店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0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4.76%。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1-058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6)。

现将会议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1.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2.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4.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5.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6.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7.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8.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9.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0.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1.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2.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3.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4.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5.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6.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17.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1-1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1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3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8.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4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3.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6.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57.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已于上述质押,请见公司在本公告前披露的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2021-12-22 2022-7-29 1.01 0.15

2021-12-22 2022-9-16 1.02 0.15

2021-12-22 2022-10-10 1.02 0.15

2021-12-22 2022-10-24 1.02 0.15

2021-12-22 2022-10-24 0.71 0.1

2021-12-22 2022-10-31 0.66 0.1

2021-12-22 2022-12-22 1.04 0.15

2021-12-22 2022-12-22 1.98 1.46

2021-12-22 2022-12-22 0.83 0.12

2021-12-22 2024-12-19 4.97 0.72

合计 2,741 36.02 5.31

上述表格中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不相等系四舍五入造成。

注:上述质押的股份未被作为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与之相关的其他保障措施。

(二)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琬女士及东秀商贸有限公司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梁琬 76,103,632 14.74 42,750,760 70,160,000 92.19 13.68 0 0 0 0 0

东秀 5,280,000 1.02 5,280,000 5,280,000 100 1.02 0 0 0 0 0

合计 81,383,632 15.76 48,030,760 75,440,000 92.21 14.70 0 0 0 0 0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除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7日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2)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5)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6)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7)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8)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9)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10)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11)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12)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

(13)会议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7日